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7 名，实际到会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二、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莞控股 2021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三、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二）14 点 30 分，在东莞市寮步镇莞深高速公路管理中心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如下议题：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8. 《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5）。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